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码：2025-022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该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 2025-024 号《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为首次授予的 369 名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147.6080 万份，行权价格为 10.94 元/股，采用自主行权方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行权价格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 2025-025 号《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行权价格的公告》）

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1,560,587,5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90 元人民币现金。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调整后的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如下：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11.13-0.19=10.94$ 元/股；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17.26-0.19=17.07$ 元/股。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详见同日公告 2025-026 号《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27 名因离职等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297.0000 万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11 名因离职等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109.1000 万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C 的 6 人，当期对应行权比例为 0.8，根据《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前述激励对象当期不能行权的 3.7620 万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四日